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语文新课标必读



简·爱

Jane Eyre

【英】夏洛蒂·勃朗特◎著 钟易◎译



远 方 出 版 社

语文新课标必读

[英]夏洛蒂·勃朗特著 钟易译



世界名著书林

简·爱

【英】夏洛蒂·勃朗特◎著 钟易◎译

名家全译
导读版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爱 / 于立文主编. ——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
2009.7

(语文新课标必读·世界名著书林)

ISBN 978-7-80723-359-6

I. 简… II. 于…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 缩写本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49791 号

语文新课标必读·世界名著书林

∞ 简·爱 ∞

主 编：于立文

责任编辑：敖登格日乐

装帧设计：子 时

出版发行：远方出版社

呼和浩特市乌兰察布东路 666 号(010010)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振兴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710×960 毫米 1/16

字 数：5050 千字

印 张：282

版 次：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7-80723-359-6

定 价：440.80 元（全 16 卷）

古语云：“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读书不仅可以明理、明智，而且还可以修身养性、陶冶情操，提升自身文学素养。内容博大浩瀚，思想包容万象的中外名著、古今佳作无疑是疲于生活、学习、工作的现代人的“精神食粮”。每每细细品读各类佳作，都如听琴瑟之音，如和箫筝之韵，如沐清风细雨，那份陶醉与美感，那份心动与达意，那份润泽与温暖，是所有的现代娱乐方式所不可比拟的！

中外经典名著是历史的奠基，凝聚着前人智慧的光辉；是几千年的文化精髓，它的价值不仅在于典范语言的熏陶，在于心灵的滋养，在于对人类精神的终极关怀，而且还在于它影响了几代人甚至几十代人，被作为人类重要的文化遗产流传下来。它的语言、它的情节、它的人物形象，让我们在学习知识的同时，感受读书的乐趣，领略文坛大师们的风采，丰富我们的课外生活，塑造我们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和世界观。它就像是岁月长河中晶莹的水滴，折射着时代动人的光彩。

品读名著其实是和渊博的智者交谈，向睿智的前人学习。因为经典名著中所传达的思想会让我们的人文价值、人文精神不断地得以升华和提高。从小品读经典名著，加以思考，对广大青少年的人格塑造都会有很大的益处。因为通过阅读这些不朽的文学作品，可以感悟、认识和理解世界的真善美、假恶丑，能够在无形中受到感染，丰富内心世界，提升自身的气质以及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深刻的人生哲理，并且名著中很多正面的、积极的人生态度都能让我们形成比较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

经典名著要么有它的独特之处，传达它所颂扬的励志精神，如《鲁滨逊漂流记》；要么有它的时代意义，以特定的一段历史为背景来反映当时的社会面貌和诠释一种精神，如《三个火枪手》；要么突破了原先的禁锢，以“幻想”为手段，来描述一段引人入胜，匪夷所思的神奇的探险之旅，如《海底两万里》。另外，许多经典名著中也表达了作者在特定时代下的世界观，如《复活》，就是作者托尔斯泰思想、宗教伦理和美学探索的总结性作品；如鲁迅的小说集《呐喊》、散文集《朝花夕拾》都集中体现了作者对封建社会旧制度、旧道德的批判和讽刺以及其

FOREWORD

“救国救民”的爱国情操。当然，还有一些经典是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与文化的不朽之作，如《论语》、《孟子》等。

基于中外经典名著所具备的如此多的可读价值，以及阅读名著对广大青少年朋友们的好处，我们依据国家教育部于2001年颁布的作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核心标准内容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以下简称“新课标”）的宗旨，按照“新课标”中对中小学生阅读的规定，并结合不同学生群体的阅读数量和阅读水平及能力的要求，精心选取了大量适合各个阶段青少年读者阅读的优秀而经典的中外名作编写成《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我们萃取的这些人类文化中的精华，是集高度、广度、厚度于一体的文学名著，力图以新的理念、新的思维来全面提高广大中小学生的语文阅读能力，使学生从庞杂的语文学习中解脱出来，用最少的时间，以最高的效率收到最好的学习效果。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内容的编写，在引用原著的基础上，不同的书还分别增加了不同的栏目，如外国经典长短篇小说篇，设置了名著导读、思考与练习等。优秀诗文篇中所增设的赏析部分，可以结合教育学者的分析理解，加强学生们对古诗词的掌握；外国名著篇的导读，可以使学生们在了解作者的生平及作品写作的时代背景下，在了解了作品的艺术结构和小说的人物特点和故事框架后，带着更浓厚的阅读兴趣去欣赏和品读，同时也能够给读者们提供一些阅读方法上的指导。

本丛书最大的特色就是以欣赏的角度代替死读的方法来品读文学名著，将阅读和思考完美的结合，使青少年学生的阅读更加合理、更加有效。我们相信通过阅读此书，既能提高学生的文学素养，培养其对文学的理解和对艺术的鉴赏力，又能够使学生在应试能力和应试技巧上有一个质的飞跃。

编 者

《简·爱》

《简·爱》是英国19世纪著名女作家夏洛蒂·勃朗特的代表作，作品问世之后，女主人公简·爱的声名似乎比它的作者要大得多。人们普遍认为这部作品是作者夏洛蒂·勃朗特“诗意的生平”的写照，是一部具有自传色彩的现实主义作品，更是女性文学的代表作品。

简·爱幼年时，父母就双双去世。她被送到盖茨海德庄园的舅母里德太太家抚养，里德先生临死前曾嘱咐妻子好好照顾她。但实际上，她在舅母家的地位连使女都不如，受尽了表兄表姊妹的欺侮。一天，她因反抗打他的表兄而被舅母关进红房子里，她的舅舅里德先生就死在这间屋子里。她被幻想中的鬼魂吓昏过去，重病一场，过了很久才慢慢恢复。

简·爱再也不想呆在里德太太家，里德太太将她送进洛伍德神学学校。院长是个冷酷的伪君子，用种种办法从精神和肉体上摧残孤儿。简·爱与孤儿海伦是好朋友，一场传染性的伤寒夺走了很多孩子的生命，海伦也在这场伤寒中死去，这对简·爱打击很大。

毕业后，简·爱留校当了两年教师，因为忍受不了那里而登广告找到了一个家庭教师的工作，应聘来到了桑菲尔德庄园。庄园只有庄园主罗切斯特和他的私生女阿黛勒·瓦伦。罗切斯特经常外出，简·爱到桑菲尔德好几天也没见到他。

一天黄昏，外出散步的简·爱吓到了刚从外面回来的罗切斯特的马，罗切斯特从马上摔了下来，简·爱急忙上前去扶他，回到家后简·爱才知道他是庄园主。罗切斯特是个性格阴郁而又喜怒无常的人，经常和简·爱为某种思想辩论不休。

庄园不断发生奇怪的事。一天夜里，简·爱被一阵奇怪的笑声惊醒，发现罗切斯特的房门开着，床上着了火，她叫醒罗切斯特并将火扑灭。罗切斯特告诉简·爱三楼住着一个神经错乱的女裁缝，所以时常发出令人毛骨悚然的狂笑声，并要她对此事严守秘密。

一天，罗切斯特请客人到家里玩，人们都以为在这场舞会上他会向

SUMMARY

布兰奇小姐求婚。宴会上，罗切斯特坚持要简·爱也到客厅去，客人们对她十分轻慢，罗切斯特却邀请她跳舞，简·爱感觉到了自己对罗切斯特的感情。罗切斯特外出，家里来了一个蒙着盖头的吉卜赛人。当轮到给简·爱算命时，她发现这个神秘的吉卜赛人就是罗切斯特，他想借此试探简·爱对他的感情。这时庄园里又来了个名，梅森的陌生人，当晚他被三楼的神秘女人咬伤了，简·爱帮罗切斯特把他秘密送走。

没过多久，里德太太派人来找简·爱，说她病危，要见简·爱一面。回到舅母家中，里德太太给简·爱一封信，这是三年前简·爱的叔父寄来的，向她打听简·爱的消息，要把自己的遗产交给简·爱。里德太太谎称简·爱病死了，直到临终前才良心发现把真相告诉她。

从舅母那回到庄园的简·爱感觉像回到家一样。回来后，罗切斯特向她求婚，简·爱答应了，并高兴地准备婚礼。婚礼前夜，简·爱从梦中惊醒，看到一个身材高大、面目可憎的女人正在戴她的婚纱，然后把婚纱撕成碎片。罗切斯特告诉她那不过是一个梦，事实是婚纱真的成了碎片。

婚礼如期举行，一位不速之客闯进教堂，宣称婚礼不能进行，因为罗切斯特15年前已娶梅森先生的妹妹为妻。罗切斯特承认了这一事实，并带人们去看被关在三楼的疯女人，也就是他的合法妻子。她有遗传性精神病史，就是她在罗切斯特的房间放火，也是她撕碎简·爱的婚纱。

悲痛欲绝的简·爱离开了庄园。花光仅有积蓄的她晕倒在牧师圣约翰家门前，被圣约翰和他的两个妹妹救了。简·爱住了下来，圣约翰为她谋了一个乡村教师的职位。

不久，圣约翰接到家庭律师的通知，说他的舅舅去世了，留给简·爱二万英镑，要圣约翰帮助寻找简·爱。圣约翰发现简·爱是他的表妹。简·爱执意与圣约翰兄妹分享遗产。准备去印度传教的圣约翰临行前向简·爱求婚，但他要娶简·爱并不是因为爱她，而是需要一个好助手。简·爱觉得应该报答他的恩情，但又迟迟不肯答应。当夜，圣约翰在荒原上等待简·爱的答复，就在简·爱要作出决定的时候，仿佛听到罗切斯特在遥远的地方呼喊她：“简·爱，回来吧！简·爱，回来吧！”她终于决定回到罗切斯特身边。

当简·爱回到桑菲尔德庄园时，整个庄园成了一片废墟。原来几个

SUMMARY

月前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疯女人放火烧毁了整个庄园，罗切斯特为了救她被烧瞎了双眼，现在正孤独地生活在几英里外的一个农场里。简·爱赶到农场，向罗切斯特吐露自己的感情，两人终于结婚了。两年之后，罗切斯特看到了简·爱为他生的第一个孩子。

•作者简介

夏洛蒂·勃朗特（1816—1855），出生于英国北部约克郡的豪渥斯，父亲是当地圣公会的一个穷牧师，母亲是家庭主妇。夏洛蒂·勃朗特排行第三，有两个姐姐、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两个妹妹，即艾米莉·勃朗特和安妮·勃朗特，也是著名作家，因此在英国文学史上常有“勃朗特三姐妹”之称。

1842年初，夏洛蒂与艾米莉到比利时的布鲁塞尔学习，准备自己开办学校。但办学失败。之后，她们以假名自费出版了《柯勒、埃利斯和阿克顿·贝尔诗集》（1846）。诗集只卖出两本，她们又转而开始创作小说。

夏洛蒂创作的第一部小说《教师》6次遭到退稿，直到她去世后两年才得以刊印。而她在1847年发表的第一部小说《简·爱》，获得了很大的成功。不久，两个妹妹相继去世，夏洛蒂在哀痛中继续创作了《谢利》（1849）和《维莱特》（1853），仍然以哥勃·贝尔的假名出版。在伦敦，她认识了当时文坛上一些著名作家，如萨克雷和盖斯凯尔夫人等。1854年6月，夏洛蒂与她父亲的副牧师结婚。婚后，她酝酿并开始写作新的小说《爱玛》，但在婚后9个月便病逝。

•作品影响

《简·爱》让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领略到那个时代以英国为代表的西方社会的社会风貌，感受到主人公简·爱——一个受过良好教育但社会地位卑微的女子对现实的思索和抗争，并通过简·爱曲折丰富的情感经历，体味简·爱对爱情、友情以及独立、平等、自信等的理解和实践。人与人之间是平等的，两性之间更应该是平等的，爱情要以平等和互相独立做为基础。女人必须要有独立的人格，自尊自爱，并且不依附于其他人才可以赢得别人的尊重和热爱，才会得到真正的幸福与快乐。简·爱这一艺术形象以自爱和自尊为人生的支柱，震撼、感染了一代又一代

SUMMARY

不同国界的读者，成为他们心目中最真实感人、最具个性魅力的文学偶像之一。不少女性在简·爱身上汲取追求平等与独立的精神养料。而根据它改编的电影则荣获奥斯卡金像奖。

在批判现实主义作品中，夏洛蒂把贫苦的普通妇女作为小说的正面人物，将19世纪中叶英国下层人民苦难生活的真实集中在了简·爱这样一个贫苦低微、漂泊无依、痛苦不幸的妇女身上；她虽是如此弱势，却不甘心忍受资本主义社会的压迫，勇敢大胆地追求社会地位与婚姻上的平等及个性的独立，她的身上充满了反抗精神。

这一点，在批判现实主义文学中是难能可贵的。因此，这本书的出现在当时社会上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因此，马克思将夏洛蒂与狄更斯、萨克雷并列，给予高度的评价，认为他们是出色的小说家，称他们“向世界揭示了政治的和社会的真理”。

•思考与练习

1. 英国文学史上有“勃朗特三姐妹”之称，这三姐妹分别是_____和_____及_____。
2. 众所周知，《简·爱》是夏洛蒂·勃朗特的成名作，鲜为人知的是_____是她真正创作的第一部小说。
3. 试分析作品中男女主人公的人物形象。

第一章

在天气晴好的下午，里德太太总会带着她的儿女和我到户外去活动。我向来不喜欢在远离居室的地方散步，更何况是在寒冷的冬日午后。我对这种散步一直都很恐惧，因为回家时我的手脚会被冻得麻木了，而且保姆贝茜还要没完没了地训斥我，这实在是没什么意思。再加上身体没有伊丽莎、约翰和乔治亚娜·里德那么好，心里总有一种自卑感。我也就老是巴望着取消散步。

那天上午我们跟往常一样在落光了树叶的灌木林里闲逛了一个多钟头。本以为下午仍要忍受散步的痛苦，可是从午饭时起就开始刮起了凛冽的寒风，一时间厚厚的乌云堆满了天空，暴风卷着雨雪呼啸而来。这样的天气肯定不能外出了，我为此而暗暗高兴。

午饭以后，我们都得在客厅里。里德太太侧倚在壁炉边的沙发上，她的几个宝贝儿女——伊丽莎、约翰和乔治亚娜围坐在她的身旁。我是不能加入到她们当中的，因为她们对我从不表示欢迎。里德太太说我性格不随和，没有活泼可爱的举止，更没有文雅坦诚的品德，所以她不得不剥夺我享受诸多上等待遇的权利。里德太太似乎曾经表示过她为此而感到遗憾，而且她说，她还没听到贝茜说我的习惯有所改变。

我远远地站在一边问：“贝茜怎么说我啦？”

“简，我可不喜欢你这样总是寻根问底的人。再说，打断大人说话，这样的小孩子实在是很不礼貌的。坐到一边去，不说话也没人把你当哑巴！”

早餐室就在客厅隔壁，尽管不大，却有一个书架。我偷偷地溜了进去，抽了一本插图丰富的书，然后爬到窗台上，像个土耳其人那样盘起腿坐着。为了使自己处于一种类似与世隔绝的境界，我还把红色的窗帘拉得严严实实。

我右边的视线被深红色的窗帘遮住了，左边明亮的玻璃窗，保护着我免受十一月里严寒的伤害，又使我不致与外面景物隔绝开来。我一边翻书，一边遥望午后的冬景。远处是茫茫的迷雾，近处的草坪和灌木则因风吹雨打而显得湿漉漉的。阵阵凄厉的寒风中夹杂着连绵不断的雨雪呼啸而过。

我现在低头看的书是比依克的《英国禽鸟史》。吸引我的是书里丰富精美的插图，对这本书的正文我其实没多大兴趣。虽然我还只是个孩子，图的说明文字我也走马观花似的浏览一番。里面谈到海鸟经常栖息的地方；谈到那儿只有海鸟居住的孤寂的岸石和海岬；谈到从最南端的林内斯堡或纳斯直到北角之间的挪威，海岸线上星罗棋布地散落着许多岛屿——

北冰洋的旋涡，在世界尽头



为岛屿的凄冷咆哮

大西洋的波涛

使赫布里底岛风狂雨暴

我也会很留意在书中提到的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冰岛和格陵兰荒凉的海岸，还有广袤的北极地带——那荒寂深沉、渺无人烟的地区，亘古至今的严寒积聚起来的坚硬的冰原是多么晶莹光滑。屹立在汹涌咆哮大海中的礁石，搁浅在荒凉的海岸上的破船，还有那一弯窥视沉舟的冷月，文字说明使这些插图更富有趣味了。

刻着铭文的墓碑，凄冷的墓地，一扇柴门，两株老树，被残垣断壁围着的低矮的地面，黄昏降临时的一抹新月，我说不清这是一种什么情调。

停在死寂的海面上的两艘船，我断定是海上的幽灵。

魔鬼从后面按住窃贼的背包，太恐怖了，我赶紧翻过了这一页。

这里又是一幅可怕的情景：常青藤角的魔鬼坐在高高的岩顶上，俯视着一群围着绞架的人。

每一幅画都是一个故事，当时我的理解力还不发达，感情也不怎么健全，因此这些画对我而言非常神秘，就像贝茜讲的故事一样动人，我被它们深深地吸引住了。冬夜，贝茜心情好的时候，她会把熨衣桌搬到儿童室的火炉边，一边熨衣服，一边给围在周围的我们讲一些关于爱情和冒险的故事，来满足我们这些爱听故事的孩子。这些故事大多是古代的神话，或者是歌谣，要不就是来自我后来发现的《帕美拉》和《莫兰伯爵亨利》。

把比依克的书摊在膝上时我感到心满意足，至少眼下我快乐无比。我什么都不怕，就怕有人来打扰我。偏偏在这时，早餐室的门被打开了。

“喂！多愁善感的小姐！”约翰·里德大声喊道。他突然停住了，因为他发现屋子里是空的。

“她跑到哪儿去了？”他继续喊，“丽茜、乔琪！（丽茜是伊丽莎的昵称，乔琪是乔治亚娜的昵称）简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出去淋雨去了，这个死丫头！”

“还好把窗帘拉上了。”我这样想，心里指望他没有发现我藏身的地方。约翰头脑简单，眼神也不好，他自己是发现不了的。可是伊丽莎在门口一探头，就大声喊道：

“她在窗台上呢，错不了，约翰！”

我赶紧跳下来，心里明白约翰要拖我出来了，我吓得要死。

“什么事？”我不安地问。

“你应该说‘您有什么事吗，里德少爷？’”他回答，“我命令你过来！”他在一张扶手椅上坐下，打个手势让我过去站在他面前。

约翰·里德是个年仅十四岁的学生，比我大四岁，我才十岁，他长得又高又胖，这一点不太符合他的年龄；肤色灰暗，一副病态，大脸盘，五官粗糙，手大脚大，四肢发达；吃起饭来狼吞虎咽，搞得肝火很旺；两眼无神，双颊下垂。这时他本该待在学

校，可是里德太太却以他身体不好为由，把他接回家里待了两个月了。他的老师迈尔斯先生曾说，家里给他送的糕饼甜食太多了，不然也不会整天无精打采的。里德太太却听不进这些良言，她认为约翰脸色不好是因为用功过度，或者是想家了。当然这种理由在里德太太看来是高雅的。

对他的母亲和姐妹，约翰不见得有多少感情，对我则抱着明显的恶感。他欺负我，打我，经常如此。一见到他，我就浑身起鸡皮疙瘩，吓得骨头上的每一块肌肉都痉挛起来，手足无措。因为无论他怎样对我，我都无处申诉。仆人们不会同情我，怕得罪了小主人；里德太太则对此充耳不闻。即使约翰·里德经常当着她的面打我、骂我，她也熟视无睹。当然，约翰·里德更多的是背着她打我。

我像从前一样驯服地走到他的面前。他朝我吐舌头，足足有三分钟之久。知道他要动手了，我不免心中紧张。也不知为什么，这当儿我又不禁凝视起他变形的脸来。也许他从我的脸上看出了这层意思，二话没说就狠狠地揍了我一拳。我踉跄了一下，倒退了两步才站稳。

“我要揍你，你跟妈妈说话竟然敢那么无礼！”他说，“你居然还躲在窗帘后，你刚才为什么那样盯着我？你这个耗子！”

我现在心里只想着如何挨过随之而来的殴打，对于约翰的斥骂，我反正习惯了，也不想回嘴。

“你在窗帘后干什么？”他问。

“看书。”

“让我看看。”

我跑到窗前，拿出那本书。

“你没资格拿我的书，妈妈说你靠我们养活。你没钱，你爸爸没给你留下钱，你该讨饭去。你不配和我们上等人的孩子在一起吃住、穿我妈妈买的衣服。今天，你竟敢翻我的书，我非教训你不可。这些书都是我的，过几年连这幢房子也是我的。滚到门口去，别碰着镜子和窗子！”

我按他的教训做了。一开始我没有反应过来，直到看到他举起那本书，掂了掂，然后猛地向我扔来。我才惊呼一声，本能地朝旁边一闪。但已经来不及了，书打在我身上，我跌倒在地上，头撞在门上，疼得厉害。血流了出来，皮磕破了。我心里的恐惧达到了顶点，随之而来的却是另外一种情绪。

“你残忍，你是个坏孩子！”我说，“你是个杀人犯，监工头，罗马皇帝！”

我读过哥尔德斯密斯的《罗马史》，知道尼禄、克利古勒的惨无人道。我曾经在心里暗暗将他们同约翰相比较，不料这时竟叫了出来。

“什么！什么！”他喊道，“她居然敢这样与我说话！伊丽莎、乔治亚娜，你们都听见了吗？让我不告诉妈妈，我可得先要——”

他冲过来揪我的头发，掐我的脖子。在我眼里，他活脱脱就是一个暴君，一个杀



人狂。几滴血滴进我脖子里，我的头疼得厉害。这时，剧痛压倒了恐惧，我也不知双手在干什么，只是发疯似的与他扭打在一起。我脑子里乱成了一团。什么也听不清，只知道他不停地骂我“耗子！耗子！”并不断地大声号叫。伊丽莎和乔治亚娜跑上楼去叫里德太太下来，后面跟着贝茜和使女阿葆特。他的援军一到，我们就被拉开了。混战之后，我只听有人说：

“哎哟哟，这么野，竟敢打约翰少爷！”

“谁见过这么发脾气的。”

最后是里德太太说话。

“把她关进红房子！”四只手马上抓住了我，把我拖上楼去。

第二章

事实上，我是有点失常。一路上，我不停地反抗，从前可没有过这样的事。这样，贝茜和阿葆特小姐更加讨厌我了。我知道，会有一场奇特的惩罚跟随而来。于是，我像反抗的奴隶一样，在绝望中决心反叛到底。

“扭住她的胳膊，阿葆特小姐，她真像条疯狗。”

“丢人！真丢人！”女仆喊道，“你都干了什么，爱小姐？你竟敢动手打起少爷来了，他是你恩人的孩子，你的小主人啊。”

“主人？他怎么能是我的主人？我难道是用人吗？”

“你说的什么呀，你还不如我们用人呢！你什么事都不干，自己养活不了自己。行了，坐下吧，琢磨一下你的臭脾气。”

我被推进了里德太太指定的那间屋子。她们按着我，逼着我坐在一张凳子上。我不禁跳起来，像弹簧一样。不过，我马上又被两双手扭了起来。

“你要再不老实的话，就把你捆起来！”贝茜说，“阿葆特小姐，借你的吊袜带用一下。”

“看到阿葆特小姐开始从腿上解带子，我明白了这其中包含着新的耻辱。我愤怒的情绪冷静了一些。

“别解了，”我喊道，“我不动就是了。”

表明为了不再反抗，我用双手紧紧抓住凳子。

“记住，不要动！”贝茜说。看到我确实顺服了，她才放开我。然后，她和阿葆特小姐抱着胳膊站在那儿阴沉着脸，怀疑地盯着我，似乎怀疑我神经是否正常。

“她以前可没这样闹过。”最后，贝茜回头对女仆说道。

“她一直是这副德行。”对方回答道，“我觉得她太狡猾了，我从没见过，她还这么小就这个样子。太太同意我的看法，我和她谈过。”

贝茜没有答话，过了一会她冲我说道：

“放明白点，小姐。里德太太养活你是她的仁慈，如果她不让你在这儿住，你就只好去贫民窟了。”

对此，我无话可说。对生活的最初回忆就包含了诸如此类的暗示，这种指责在我听来意义早已模糊，不再新鲜了。只是每听到诸如此类的话，我心里就难过极了。阿葆特小姐也说：

“别以为你和少爷小姐一块生活，就可以与他们平起平坐了。太太领养你只是出于好心与仁慈。你永远两手空空，而他们将来会有很多钱。你得低声下气，委屈求全



才成。”

“跟你说这些也是为了你好。”贝茜接着说，语气稍微缓和了一点。“你要学得乖巧一点，做个有用的人，这样还有可能待下去。要是再这样胡闹任性，里德太太准将你撵出去。”

“再说，”阿葆特小姐说，“上帝会惩罚她的，在她发脾气时要她的命，那时看她去哪儿？好了，贝茜，随她去吧，反正她不会对我有什么好印象。爱小姐，等一会剩下你一个人时，好好祷告一番吧。要是再不改悔，魔鬼会从烟囱里出来抓你的。”

关好门，上了锁，她们走了。

这是个很少有人住进来的方形的房间。除了有几次大批的客人拥到盖茨海德府，以至于不得不动用所有的房间外，我不记得有谁住进去过。然而，这却是整幢房子里最宽敞最豪华的房间。

九年前，正是在这间屋子里，里德先生咽下了最后一口气。殡仪馆的人从这里抬走了他的棺材。从那天起，这屋子就回荡着一股哀怨之气，因此没有人轻易闯进来。

现在，我坐在一张软垫矮凳上，照着贝茜和可恶的阿葆特小姐的吩咐，一动不动。过了好久，我才敢挪动一下。我站起来，心想也不知她们把门锁上没有。走过去一瞧，天哪！真锁上了。牢门也没有这么严实。我恐惧地往回走，经过那面镜子时，我的目光被镜子里面的东西吸引住了，不由自主地仔细望进它的深处。这是个虚幻的世界，里面的东西比真实更冷漠，更阴暗，在我的对面，有一个古怪的小家伙，拼命瞪着我，脸色苍白，在死一样的寂静中，一双惶恐的眼睛在昏暗里不停地转动，闪闪发光，像一个真正的幽灵。或者是贝茜晚上讲的故事里的半人半妖的小鬼，从沼泽地里或荒草丛生的深谷里钻出来，出现在夜行人的面前。我又坐回到矮凳上。

那时虽然很迷信，但还没有完全占据我的心灵。我怒气正旺，被奴役的反叛情绪依然使我亢奋。如果要我向可怕的现实屈服，我得先拼命抑制住自己澎湃的情绪才行。

约翰·里德的野蛮，他姐妹的傲慢，他母亲对我的厌恶，用人的偏心，这一切，如同水里的渣滓一般，在我混乱的脑海里翻腾开了。为什么我老受折磨，老受欺侮，老挨骂，总也摆脱不了厄运呢？为什么我总令人讨厌，既使竭力想让人喜欢，也总是白费力气呢？伊丽莎任性自私，却受人尊敬。乔治亚娜给宠坏了，总是挑三拣四，凶狠刻薄，蛮横无礼，大家却都纵容她，原谅她的一切缺点，难道仅仅是因为她的美貌和红润的脸蛋以及金黄色的鬈发吗？至于约翰，他胡作非为，扭断鸽子的脖子，弄死小孔雀，放狗去咬羊，乱摘葡萄藤上的果子，偷摘花房里珍贵植物的嫩芽，还叫他妈妈为“小姑娘”；有时还骂她的黑皮肤，虽然他常青藤得和她一样。他从不听她的话，偷偷弄坏她的衣服，可是里德太太仍叫他“心肝宝贝”。没人有敢违拗他，更不用说惩罚他了。而我虽然谨慎小心，尽量讨好，却从早到晚仍免不了挨骂，说我淘气、讨厌、阴险、鬼头鬼脑。

我被打倒在地后，碰破了头，现在还隐隐作痛，血流不止；约翰揍我，没有人责

备他，我只不过让他以后不再干这种事，却遭到了众人的讨伐。

“不公平！真不公平！”我在心底喊道。痛苦刺激着我的理智，使它过早地成熟了，一种力量支持着我。同时，又使我决心采取某种不寻常的举动，来逃脱这种摧残自我的迫害——譬如像逃走，或者，万一走不成的话，就这样绝食饿死。

那个下午本来就很凄凉，可以想象，此时此刻，我是多么惶恐不安啊！脑子里乱成一团，心灵正进行着一场搏斗，它愤恨难平，不断地提出问题——我为什么会活得这样苦？我无法回答。如今，隔了——我不愿说隔了多少年——我才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可是，在那时，我心灵的撞击是在怎样的昏暗和蒙昧中进行的啊！

在盖茨海德府，我郁郁寡欢，与别人格格不入。我与里德太太、她的孩子们或者她宠爱的用人，没有丝毫的相似之处。如果说他们不爱我，说实话，我也一样不爱他们。在他们眼里，我是一个异类，在脾气、能力、爱好上，都与他们不同；我一无是处，不会讨人喜欢，不能替他们锦上添花；我是一个害人虫，浑身是刺，对他们的行为和见识，我充满了鄙夷与愤慨。我无法与他们中任何人友好相处，这样的人，他们怎会去关心和爱护呢？

光线渐渐暗下来，已经过了四点了，阴沉的下午逐渐变成凄清的黄昏。雨仍在不停地敲打着楼上的窗子，风在院子后面的树林里呼啸着。随着我身体变得越来越僵硬，我的勇气也渐渐消失了。往常的自卑、自我怀疑和无可奈何，冰水一样浇在那渐渐熄灭的激情上。人人都说我很坏，也许是真的。刚才我想到了死，怎么能这样呢？那不是罪过吗？我不配死。盖茨海德教堂圣坛下的墓穴真的吸引我吗？据说，里德先生就埋在了那儿。我不禁想起他来，越想越觉得毛骨悚然。我不记得他常青藤得什么样子，只知道他是我亲舅舅，和我母亲一母同胞。父母去世后，是他收留了我。他死前，曾让里德太太发誓，把我看做亲生女儿抚养成人。在里德太太看起来，她并没有违背这个誓言，因为在她的可以容忍的限度里，这样待我已经行了。她不喜欢我，我与他们都合不来，我妨碍了他们的生活，我这个陌生人仿佛会永远和他们搅在一起，这一定令她非常烦心。

我忽然产生奇想，如果里德先生还在世，他一定对我很慈祥。对此我坚信不疑，从来没有动摇过。我抬起头，甩开垂在眼前的头发，大着胆子看看四周，周围一片漆黑。突然，墙上亮起一道光，我想着，那是从百叶窗里透过来的月光吗？不过，月光是静止的，而那亮光却在不停地闪动。在我凝视它的时候，它又一下子跃到了天花板上去了，并在那儿不停地晃动。如果是现在，我很快就会想到，这亮光多半是有人穿过草坪时，从他手里的灯笼发出来的。那时我满脑子可怕的念头，神经都快要断裂了。在我眼里，这道亮光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幽灵。我的心跳加速了，头开始发昏，耳朵里充满了声响，我认为是翅膀煽动的声音。在我的身边，仿佛有什么东西在黑暗中活动。我感到四面的墙壁向我压来，我快要窒息了。我无法忍受这种恐惧的折磨，冲到门边，不顾一切地使劲摇晃着门锁。过道里有人跑过来，我听到有人开锁的声音。门



开了，贝茜和阿葆特进来了。

“你病了吗？爱小姐？”贝茜说。

“多可怕的声音，把人的耳朵都要震聋了！”阿葆特嚷道。

“让我出去，我要去儿童室！”我喊道。

“怎么？你受伤了吗？你看到什么啦？”贝茜追问我。

“我看到一道光，鬼要来了。”我紧紧抓住了贝茜的手，她没像往常那样生气地把手缩回去。

“她是故意这么叫的，”阿葆特厌恶地断言，“她叫得真邪门！她要是疼得要命，那倒可以原谅。可是，她只不过想把我们叫到这儿来。我可看透了她的鬼把戏。”

“怎么回事？”里德太太已在过道里，松开的帽子在不停地飘动，衣服沙沙作响，她边走边用严厉的声音道，“阿葆特、贝茜，我吩咐过你们，把简·爱关在这儿，直到我自己来看她。”

“可她叫得太响了，太太。”贝茜说。

“别管她，”这就是回答。“别抓着贝茜的手，小东西。你别以为用这种方法就可以出去了。我最恨说谎的孩子，你别想跟我要花招，没有用，我必须让你明白这一点。你还得在这儿再待一个小时，直到你完全屈服了，老实了，那时候再放你出来。”

“舅妈，可怜可怜我吧！饶了我吧！我实在受不了了——您换个方法惩罚我吧，我快被吓死了，如果……”

“住嘴，你胡言乱语，真让人恶心。”她心里准是这么想的，毫无疑问。在她心目中，我很会演戏，是个早熟的演员。我被看做一个脾气暴烈、心灵卑鄙、狡诈阴险的混合体了。

里德太太很厌烦我的痛哭流涕，等贝茜和阿葆特退出后，她也不管我伤心到了极点，二话不说，把我猛地朝屋里一推，然后“哐”的一声，锁上门，就急匆匆地走开了。她走后，我就什么也不知道了，大概我昏迷过去了。这样，在不知不觉中，闹剧结束了。